

龙岩市新罗区应急管理局 龙岩市新罗区财政局

龙新应急〔2025〕93号

龙岩市新罗区应急管理局 龙岩市新罗区财政局 关于下拨 2025 年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 (第九批)的通知

有关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：

根据《龙岩市财政局 龙岩市应急管理局关于下达 2025 年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（第九批）的通知》（龙财发指〔2025〕19 号），市级下达我区 11 万元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。根据各镇（街）因灾需救助对象摸底、申报、公示、审核及区级救助物资储备情况，经区政府同意，用于区级救灾物资采购及因灾农村住房修缮补助。为切实帮助 2025 年度因自然灾害造成农村住房倒损户缓解灾后住房修缮压力，以保障受灾群众的基本生活，根据《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灾后民生救助保障实施方案的通知》规定，区应急局通过社会化发放的方式，将因灾倒损农房修缮补助资金发放到受灾户帐户。

附件：2025 年新罗区农村住房倒损修缮补助资金发放表

龙岩市新罗区应急管理局

龙岩市新罗区财政局

2025 年 11 月 6 日

附件：

2025 年新罗区农村住房倒损修缮补助资金发放表

序号	镇（街）	村（居）	姓名	身份证号	救助金额(元)
1	铁山街道	洋美村	段小亮	3526011972****6515	2000
2	雁石镇	北河村	陈玉兰	3526011957****7023	2000
3	白沙镇	郭畲村	叶昌木	3526011958****7715	2000
4	白沙镇	小吉村	李高平	3526011973****7710	2000
5	白沙镇	小吉村	邓俊清	3526011962****7712	2000
6	白沙镇	小吉村	李添华	3526011950****771X	2000
7	白沙镇	大科村	罗清河	3526011971****7714	2000
8	白沙镇	小吉村	邓庆华	3526011956****7718	2000
9	白沙镇	小吉村	詹和昌	3526011941****7714	2000
10	白沙镇	营岐村	李金华	3508021943****7734	2000
11	红坊镇	平洋村	饶 舜	3526011965****3517	2000
12	江山镇	村美村	江宜荣	3526011951****5510	2000
13	苏坂镇	东联村	叶汉军	3526011970****8214	2000
14	苏坂镇	东联村	陈春爱	3526011970****8221	2000
15	苏坂镇	东联村	李文光	3526011950****8212	2000
16	苏坂镇	东联村	卢文光	3526011953****8238	2000
17	苏坂镇	东联村	陈永桂	3526011958****8217	2000
18	苏坂镇	东联村	卢玉钗	3526011973****8221	2000
19	苏坂镇	东联村	叶笑青	3526011978****772X	2000

序号	镇（街）	村（居）	姓名	身份证号	救助金额(元)
20	苏坂镇	东联村	卢庆金	3526011961****8210	2000
21	苏坂镇	东联村	卢成光	3526011960****8216	2000
22	苏坂镇	东联村	卢庆鸿	3526011964****8215	2000
23	苏坂镇	苏坂村	林水鸿	3526011955****8210	2000
24	苏坂镇	苏坂村	林勤星	3526011967****8219	2000
25	苏坂镇	苏坂村	林振江	3526011955****8217	2000
26	苏坂镇	苏坂村	林德财	3526011968****8210	2000
27	苏坂镇	苏坂村	林镇波	3526011962****8216	2000
28	苏坂镇	和目村	黄永庭	3526011962****8210	2000
29	苏坂镇	苏坂村	朱仁娥	3526011949****8228	2000
30	苏坂镇	美山村	林木金	3526011947****8213	2000
31	苏坂镇	美山村	林秀峰	3526011967****8219	2000
32	苏坂镇	美山村	林明山	3526011953****8210	2000
33	苏坂镇	苏坂村	李长星	3526011967****8218	2000
34	苏坂镇	苏坂村	林东海	3526011967****8232	2000
35	苏坂镇	苏坂村	李景富	3526011969****8217	2000
36	适中镇	营坑村	谢绍芬	3526011958****601X	2000
37	岩山镇	佳山村	陈天仁	3526011972****7512	2000
38	岩山镇	丹畲村	吕德天	3526011964****7516	2000
合计					76000

注：救助标准《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灾后民生救助保障实施方案的通知》，每户补助 2000 元。

